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 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3 年 1 月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项目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1、承担市政府 12345 市长专线交办的工作。
- 2、承担城市留言板转办事项的受理、立案、派单、结案、回访等工作。
- 3、承担市城管委数字化城管平台转办事项的受理、立案、派单、结案、回访等工作。
- 4、承担上级转办件、领导批示件的受理、立案、派单、结案、回访等工作。
- 5、承担区长专线电话 24 小时值守工作，并按程序进行处置。
- 6、组织群众和第三方机构对承办单位办件情况进行专业评价考核。
- 7、分析整理市民反映的重要社情民意，为区委、区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参考。
- 8、承担区内“民呼我应”工作的调度、考核。
- 9、指导、协调街乡网格化综合管理中心工作。
- 10、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由机关及下属 0 个二级单位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0 个、事业单位 1 个(含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0 个)。

(三) 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总编制人数 21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21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19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9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第二部分

附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92.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4.6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35.9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3.1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92.70	本年支出合计	1192.7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1,192.70	支 出 总 计	1192.70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附表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192.70	1192.70	1192.70														
036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1192.70	1192.70	1192.70														
036001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本级	1192.70	1192.70	1192.70														

附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192.70	538.70	654.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4.66	400.66	654.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54.66	400.66	654.00			
2010350	事业运行	400.66	400.6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54.00		65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0	29.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0	29.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00	29.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90	35.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90	35.9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90	35.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14	73.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14	73.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00	47.00				
2210202	提租补贴	9.22	9.22				
2210203	购房补贴	16.92	16.92				

附表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92.70	一、本年支出	1192.7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92.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4.6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35.9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3.1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192.70	支 出 总 计	1192.70

附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92.70	538.70	469.27	69.43	654.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4.66	400.66	331.23	69.43	654.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54.66	400.66	331.23	69.43	654.00
2010350	事业运行	400.66	400.66	331.23	69.4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54.00				65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0	29.00	29.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00	29.00	29.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00	29.00	29.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90	35.90	35.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90	35.90	35.9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90	35.90	35.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14	73.14	73.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14	73.14	73.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00	47.00	47.00		
2210202	提租补贴	9.22	9.22	9.22		
2210203	购房补贴	16.92	16.92	16.92		

附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38.70	469.27	69.4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9.20	469.20	
30101	基本工资	76.43	76.43	
30102	津贴补贴	37.38	37.38	
30107	绩效工资	236.89	236.8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00	29.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00	3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50	12.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00	47.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43		69.43
30201	办公费	4.54		4.54
30205	水费	0.36		0.36
30206	电费	4.80		4.80
30207	邮电费	6.20		6.20
30213	维修（护）费			
30216	培训费	5.30		5.3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0.80		10.80
30229	福利费	8.80		8.8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0		4.4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3		24.2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7	0.07	
30309	奖励金	0.07	0.07	

附表7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40		4.40		4.40	

附表8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36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654.00	654.00							
036001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本级		654.00	654.00							
22	其他运转类		16.90	16.90							
4201112203670000000100	中心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本级	16.90	16.90							
31	本级支出项目		637.10	637.10							
4201112203670000000100	指挥中心接警项目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本级	570.25	570.25							
4201112203670000000101	指挥中心平台运行费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本级	66.85	66.85							

附表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备注：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附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备注：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附表11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单位：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6419000.00	6419000.00	128010.64
03	行政政法科										6419000.00	6419000.00	128010.64
036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6419000.00	6419000.00	128010.64
036001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本级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C23120302]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2010350]事业运行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036001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本级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C18049900]其他保险服务	[2010350]事业运行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5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036001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本级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C23120301]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2010350]事业运行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29000		29000.00	29000.00	29000.00
036001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本级	中心工作经费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01]办公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34010.6		34010.64	34010.64	34010.64
036001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本级	指挥中心平台运行费	[C17020000]互联网信息服务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07]邮电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38500		38500.00	38500.00	
036001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本级	中心工作经费	[A05040101]复印纸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01]办公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036001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本级	指挥中心平台运行费	[C16079900]其他运行维护服务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13]维修(护)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550000		550000.00	550000.00	
036001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本级	指挥中心接警项目	[C16100000]呼叫中心服务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5702489		5702489.36	5702489.36	
036001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本级	中心工作经费	[C20030300]法律咨询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4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附表12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单位：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90000							
03	行政政法科					90000							
036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90000							
036001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本级	否	中心工作经费	档案管理	1	5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财务会计审计	资产清查服务
036001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本级	是	中心工作经费	法律咨询	1	4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法律服务	法律咨询、顾问服务

附表13

洪山区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3年1月6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填报人	袁莉娟		联系电话	87676029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1年	2022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192.70	100.00%	1056.41	1286.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192.70	100%	1056.41	1286.00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469.27	39.35%	528.78	467.93
		运转类项目支出	86.33	7.24%	82.39	145.07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637.10	53.42%	445.24	673.00
		合计	1192.70	100%	1056.41	1286.00
部门职能概述	1、承担市政府12345市长专线交办的工作；2、承担城市留言板转办事项的受理、立案、派单、结案、回访等工作；3、承担市城管委数字化城管平台转办事项的受理、立案、派单、结案、回访等工作；4、承担上级转办件、领导批示件的受理、立案、派单、结案、回访等工作；5、承担区长专线电话24小时值守工作，并按程序进行处置；6、组织群众和第三方机构对承办单位办件情况进行专业评价考核；7、分析整理市民反映的重要社情民意，为区委、区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参考；8、承担区内“民呼我应”工作的调度、考核；9、指导、协调街乡网格化综合管理中心工作；10、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1. 不断完善诉求平台整合工作，统一标准；2. 不断完善考评机制，提高办件质量；3. 加强沟通联系，规范办件工作；4. 加大区级平台审核督办力度，提高全区满意率。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网格化工作经费	经常性	16.9	16.9	文明党建宣传、法律咨询、档案管理	
	中心平台运行费	经常性	66.85	66.85	平台系统信息技术服务、运维服务、网络使用服务	
	指挥中心接警项目	经常性	570.25	570.25	平台接警人员外包服务费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5年）			年度目标	
	目标1：单位正常平稳运转，为中心持续发展注力；目标2：以信息化建设为技术支撑，充分发挥民呼我应平台的作用，提升公共管理服务水平。			目标1：建立民呼我应工作平台，紧紧围绕各平台运转，完成受理、立案、派单、结案、回访等工作，提高工作水平和运转效能；目标2：组织群众和第三方机构对承办单位办件情况进行专业评价考核，提升辖区内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目标3：保障单位办公正常运转能力，增进工作效率。	
长期目标1:	单位正常平稳运转，为中心持续发展注力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落实完成率	100%	预计工作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达标率	100%	预计工作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预计工作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部门预算计划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效果	较好	检查评价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检查评价情况
长期目标2:	以信息化建设为技术支撑，充分发挥中心各平台的作用，提升公共管理服务水平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化建设完成率	100%	预计工作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信息综合工作达标率	100%	预计工作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应急处置及时率	100%	预计工作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部门预算计划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效果	较好	检查评价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检查评价情况

年度目标1:	紧紧围绕中心各平台运转，完成受理、立案、派单、结案、回访等工作，提高工作水平和运转效能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1年	2022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台建设完成率	100%	100%	100%	预计工作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案件回复达标率	90%	90%	90%	预计工作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案件回复及时率	100%	100%	100%	预计工作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部门预算计划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平台业务覆盖率	较高	较高	较高	检查评价情况
			投诉案件处理率	100%	100%	100%	检查评价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85%	检查评价情况
年度目标2:	组织群众和第三方机构对承办单位办件情况进行专业评价考核，提升辖区内居民的幸福感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1年	2022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价考核完成率	100%	100%	100%	预计工作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评价考核合格率	90%	90%	90%	预计工作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评价考核及时率	100%	100%	100%	预计工作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部门预算计划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效果	较好	较好	较好	检查评价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85%	检查评价情况	
年度目标3:	保障单位办公正常运转能力，大幅提高工作效能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1年	2022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落实完成率	100%	100%	100%	预计工作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达标率	100%	100%	100%	预计工作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预计工作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部门预算计划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效果	较好	较好	较好	检查评价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检查评价情况	

附表14-1

洪山区2023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网格化中心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执行单位	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孙艳琴	联系电话	87676029
项目申请理由	1.此项目依据为党建普法、法律考核、档案管理、资产管理相关文件通知； 2.通过此项目开展，来保障本单位正常机构运转，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政策精神。		
项目主要内容	1.法律咨询服务费4万元，档案管理服务费5万元，党建文明工作印刷经费4.4万元（测算依据为2022年签订的合同）；2.办公设备维护费3.5万元（测算依据为2022年签订的合同）。		
项目总预算	16.9	项目当年预算	16.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此项目为经常性项目，当年完成。与上年相比,相应缩减了水电物业费支出，2023年办公设备购置费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6.9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6.9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6.9
	1.办公费、文印费		4.4
	2.委托业务费		9
	3.办公设备维修费		3.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加强中心办公及系统平台管理工作；2、有序开展党的精神建设宣贯，使党员干部综合素质能力得到提升；3、健全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组织本单位工作人员在线学法用法及考试；4、聘请法律顾问，规范政府行政行为，促进行政事业单位的法制化、制度化；5、加强档案法宣传，建立健全档案管理机制。						
年度绩效目标	1、加强中心办公及系统平台管理工作；2、有序开展党的精神建设宣贯，使党员干部综合素质能力得到提升；3、健全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组织本单位工作人员在线学法用法及考试；4、聘请法律顾问，规范政府行政行为，促进行政事业单位的法制化、制度化；5、加强档案法宣传，建立健全档案管理机制。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部门预算计划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日常水电物业正常开支、党建普法活动开展、档案建档建册、法律咨询开展		
		质量指标	项目合格率	100%	维修量现场验收、党建普法参与、档案整改完成、法律顾问回访		
		时效指标	项目处理及时率	100%	维修使用状况、党建普法参与次数、档案期限设定、法律处理事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实效提升率	95%	党建普法宣传覆盖、工作环境正常运转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日常考核与检查评价相结合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部门预算计划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100%	日常水电物业正常开支、党建普法活动开展、档案建档建册、法律咨询开展
		质量指标	项目合格率	100%	100%	100%	维修量现场验收、党建普法参与、档案整改完成、法律顾问回访
		时效指标	项目处理及时率	100%	100%	100%	维修使用状况、党建普法参与次数、档案期限设定、法律处理事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实效提升率	95%	95%	95%	党建普法宣传覆盖、工作环境正常运转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85%	日常考核与检查评价相结合

附表14-2

洪山区2023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中心平台运行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执行单位	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韩本术	联系电话	87678575
项目申请理由	1.保障洪山区民呼我应指挥中心平台正常运转； 2.按时缴纳接警电话费； 3.呼叫中心网络使用费。		
项目主要内容	1.根据2022年签订的合同内容，呼叫中心话务维护费8万元； 2.互联网WIFI网络使用年费3.85万元； 3.洪山区民呼我应指挥中心平台运维服务及网络使用费计55万元。		
项目总预算	66.85	项目当年预算	66.8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此项目为经常性项目，当年完成。上年该项目的预算数为99万元，差异主要是2022年运维费有功能升级部分，2023年运维费保障正常运转。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6.85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6.8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6.85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明细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66.85
	1.网络使用费		3.85
	2.运行维护费		63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创新督办机制2. 改进工作流程3. 优化制度管理4. 完善考核体系5. 加强市民投诉大数据分析和应用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接警平台有效有序运转，提高接警时效及办案质量，维护辖区内公众生命及财产安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部门预算计划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维护完成率	100%	系统维护次数与计划维护次数的比例		
		质量指标	设备维护达标率	100%	系统维护预计达到标准		
		时效指标	电话费缴纳及时性	及时	日常缴费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热线有效性	有效	日常考核与检查评价相结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日常考核与检查评价相结合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部门预算计划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维护完成率	100%	100%	100%	系统维护次数与计划维护次数的比例
		质量指标	设备维护达标率	100%	100%	100%	系统维护预计达到标准
		时效指标	电话费缴纳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日常缴费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热线有效性	有效	有效	有效	日常考核与检查评价相结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85%	日常考核与检查评价相结合

附表14-3

洪山区2023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指挥中心接警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执行单位	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孙艳琴		联系电话	87676029
项目申请理由	1. 根据2022年签订的外包服务合同测算； 2. 主要是对接警平台人员外包管理； 3. 保障接警平台有效有序运转，提高接警时效及办案质量，维护辖区内公众生命及财产安全。			
项目主要内容	1. 平台接警人员配置及日常工作； 2. 外包人员工资社保及福利费。			
项目总预算	570.25		项目当年预算	570.2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此项目为经常性项目，当年完成。根据2022年签订的外包服务合同，结合目前平台运转情况，服务外包岗70人。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70.2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70.2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70.2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570.25
	1. 购买劳务费			570.2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创新督办机制2.改进工作流程3.优化制度管理4.完善考核体系5.加强市民投诉大数据分析和应用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接警平台有效有序运转，提高接警时效及办案质量，维护辖区内公众生命及财产安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部门预算计划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包人员到位率	100%		实际到位的外包人员与总人员的比例	
		质量指标	接警平台业务覆盖率	较高		日常考核与检查评价相结合	
		时效指标	出警工作及时率	100%		出警工作时效性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投诉处理率	100%		日常考核与检查评价相结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报警群众服务满意度	85%		日常考核与检查评价相结合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部门预算计划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包人员到位率	100%			实际到位的外包人员与总人员的比例
		质量指标	接警平台业务覆盖率	较高			日常考核与检查评价相结合
		时效指标	出警工作及时率	100%			出警工作时效性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投诉处理率	100%			日常考核与检查评价相结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报警群众服务满意度	85%			日常考核与检查评价相结合

第三部分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92.70 万元,支出 1192.70 万元,预算收支平衡。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192.7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192.7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93.30 万元,下降 7.26%;上年结转 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基本支出 538.70 万元,项目支出 654.00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38.7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3.5 万元,增长 0.65%,主要原因:工资基数调整,人员经费增加。其中:

1. 人员经费 469.27 万元,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 469.20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养老保险和年金、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等的缴纳和发放。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7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的五大奖、医疗费报销以及医疗补助等。

2. 公用经费 69.43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在职人员饭卡充值、福利费、培训费、邮电费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三公”经费包括一级单位 1 家。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4.4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无变化。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4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无变化。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无变化。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无变化。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全年预算安排收入 1192.7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93.30 万元，下降 7.26%；支出 1192.70 万元。全年预算收支平衡。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收入 1192.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92.7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1192.70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469.27 万元，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69.43 万元，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16.9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637.1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结转下年 0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54.6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5.9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3.14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工资福利支出 469.2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723.4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7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构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641.90 万元。包括：货物类 1.00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640.9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

用车 0 辆。

（三）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3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654.00 万元。

第四部分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用于机关干部职工及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用于机关干部职工及离退休人员医疗方面的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提租补贴（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区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